

南臺科技大學行動商務應用學分學程實施要點

民國 98 年 12 月 3 日校課程會議通過

民國 99 年 6 月 24 日校課程會議修正通過

民國 101 年 6 月 6 日校課程會議修正通過

民國 101 年 12 月 12 日校課程會議修正通過

- 一、南臺科技大學（以下簡稱本校）為培育未來 U 化經營方式的商務專業人才，提供商管學院學生學習企業 U 化的導入與 U 化商務經營的專業知識，建立第二專長，使其適任於目前行動商務產業發展所需之整合性相關業務，特開設行動商務應用學分學程（以下簡稱本學程），並依據本校學分學程實施辦法訂定本要點。（註：U 化即是運用移動式行動資訊裝置，讓使用者能隨時隨地使用網路的資源。）
- 二、本學程負責管理單位為企業管理系。
- 三、本學程為一跨科系之整合型學程，所開科目以本校常設之電子商務、決策支援以及創意與行銷課程為基礎，並同時融入行動 U 化之概念於課程講授與實務設計，課程類別與科目如附件。
- 四、凡本校對行動商務應用有興趣的學生，均可選讀本學程。
- 五、學生修讀本學程，至少取得 15 學分（其中核心課程為必修），才能取得學分學程證明。
- 六、修讀本學程之選課、成績、學分承認等悉依本校學分學程實施辦法相關規定辦理。
- 七、本要點經校課程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施行，修正時亦同。

附件 行動商務應用學分學程課程類別與科目對照表

課程別	課程名稱	學分數	課程名稱	學分數
核心必修課程	電子商務	3	網路應用概論	3
選修課程 (至少 9 學分)	網站規劃設計	3	創業管理	3
	顧客關係管理	3	企業資源規劃	3
	商業智慧	3	供應鏈管理	3
	企業電子化	3	財務資訊系統	3
	行動商務實務專題	3	網路影音應用	3

註：表中未列出之科目，若符合本學程之課程類別精神者，經核可後其學分亦可採認。